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真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1006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5733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本市「115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－台灣母語日及本土語文課程說明會」研習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5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及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115年6月18日祥小教字第11500044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以線上（視訊）研習方式辦理，旨揭課程說明會實施方式摘擇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時間：115年8月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2時50分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
（二）辦理方式：線上研習，會議室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uds-tswm-jta>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研習編號：E00056-260600001，如有疑問請洽祥安國小教務處，電話：（03）4192135-210。

教務處

115/06/24 08:57



1150004998

無附件

(四)研習主題：績優學校觀摩分享、本土語文課程規劃與實施。

(五)課程講師：績優學校（大忠國小、龍岡國中）、央團劉盟潭老師。

(六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各國民中小學業務承辦主任或組長，於課務自理且不另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給予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